股票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22-36
债券代码:112638　债券简称:18 湘电 01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20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用于补充日常运营流动资金、偿还有息债务以及经营项目建设等。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和公司的需要决定发行的具体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发行数量、发行日期、发行期限、发行方式、发行利率、主承销商、中介机构等,以及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发行手续。详见2022年 3月 19 日、2022年 6 月 1 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了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名称: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2湖南电广SCP002,代码:012283013),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期限267日,每张面值 100 元,票面利率为2.38%。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刊登。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2-062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筹划战略重组暨控股股东可能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08月26日收到控股股东湖南发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发展集团”)发来的通知,获悉湖南发展集团正在筹划战略重组事宜,重组方案尚未确定。截止目前,上述事项可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但不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及湖南发展集团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2-65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6日14:30。

(2)A股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2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2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公司会议室。

3.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黄昊董事。

因工作安排原因,原董事长储晓明先生于2022年8月26日向董事会递交辞呈,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等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黄昊董事为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2位,代表股份数15,742,121,5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680%,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1位,代表股份数15,658,628,02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5346%;出席本次会议的H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位,代表股份数83,493,5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34%。

A股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计48位,代表股份数2,833,604,1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163%。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位,代表股份数13,160,049,3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5562%。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6位,代表股份数2,582,072,2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118%。

4.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因疫情原因,部分董事、监事以视频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1)公司在任董事10位,出席7位,张宜刚董事、朱志龙董事和陈汉文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位,出席5位;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出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记名投票表决。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获得通过。具体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获得通过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刘健先生)	A股	15,654,107,228	99.9711	4,519,898	0.0289	900	0.0000	是
		H股	78,390,722	93.8884	5,102,800	6.1116	0	0.0000	
		合计	15,732,497,950	99.9389	9,622,698	0.0611	900	0.0000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A股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A股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刘健先生)	2,829,083,365	99.8405	4,519,898	0.1595	900	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颐合中鸿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夏军、孙亚玲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员资格、出席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股东大会决议;

(二)律师法律意见书;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2-66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视频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8月18日,公司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推举,会议由公司董事刘健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人,其中刘健董事(视频电话)、张宜刚董事、朱志龙董事、杨小雯独立董事(视频电话)、武常岐独立董事(视频电话)、陈汉文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方荣义、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经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因工作安排原因,储晓明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公司授权代表等职务。(详见本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选举刘健董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2022年8月26日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刘健,男,满族,1973年1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

刘健先生自1997年8月至1998年6月在中国人民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管理司工作;自1998年6月至2007年4月先后担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等职;自2007年4月至2007年9月担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主任;自2007年9月至2013年9月担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监、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党委秘书等职;自2013年9月至2020年1月担任财政部巡视员、司长;自2020年1月至2022年7月担任中银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自2020年4月至2021年5月担任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裁、执行董事,自2021年5月至2022年7月担任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总裁;自2021年7月至2022年8月担任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816)监事会主席;自2022年7月担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刘健先生于1994年7月于吉林大学国际经济专业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于1997年7月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国际金融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于2004年6月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货币银行专业取得经济学博士学位。

二、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成员。相关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情况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调整前:

主任委员:储晓明

委员:黄昊、葛蓉蓉、武常岐、任晓涛

调整后:

主任委员:刘健

委员:黄昊、葛蓉蓉、武常岐、任晓涛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调整前:

主任委员:武常岐

委员:储晓明、陈汉文、赵磊、张英

调整后:

主任委员:武常岐

委员:刘健、陈汉文、赵磊、张英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通过《关于委任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

因工作安排原因,储晓明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公司授权代表等职务。

委任刘健先生担任公司授权代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2-67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8月26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储晓明先生递交的书面辞呈。因工作安排原因,储晓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公司授权代表职务。储晓明先生确认,与公司及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亦无与辞职有关的事项需要知会公司股东及债权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储晓明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也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储晓明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储晓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带领公司科学制定发展战略,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坚持稳中求进、稳健经营,全面加强风险管理,不断提升发展质量。公司董事会对储晓明先生任职期间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刘健董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2022年8月26日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2-142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交流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将于2022年8月29日晚公布,为了方便公众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于2022年8月30日(周二)下午举行业绩交流会,届时公司管理人员将就关心的问题与大家沟通,欢迎参与。

一、会议安排

1、会议时间:2022年8月30日(周二)下午15:00

2、参与方式

(1)视频参与

通过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按提示参与;

(2)电话参与

a:接入号码:0755-36550000(中国大陆)

00852-30018898(中国香港)

输入会议号:332271483和参会密码参与。

b:通过腾讯会议客户端,输入会议号:332271483和参会密码参与。

如您计划电话参会,请提前与会议联系人员联系获取参会密码。

3、交流问题

为了保证沟通效果,请将您希望交流的问题于8月29日前发送至公司电子信箱(zhongnanconstruction@zhongnangroup.cn)。

二、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黄晓璐、严嘉诚

联系电话:(021)61929799

传 真:(021)61929733

电子信箱:zhongnanconstruction@zhongnangroup.cn

衷心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2-141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中南建筑浙江投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478.3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204.27%,请投资者关注有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南建筑浙江投资”)向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温岭支行借款1,700万元,期限14个月。公司为有关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1,700万元。

公司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深圳金中盛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有关情况详见2021年10月30日和11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为深圳金中盛等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和《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相关公告。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被担保方	公司权益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		本次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		可使用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是否关联担保
			已担保金额(万元)	可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股东权益比例	已担保金额(万元)	可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中南建筑浙江投资	100%	70.5%	23,000	4,319,685注	1,700	0.07%	24,700	4,317,985注	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否

注: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可使用担保总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04月26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太平街道人民中路106号(一楼)

法定代表人:胡仁高

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万元

主营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建筑产业投资业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房屋建筑工程、桥梁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道路工程施工、维护;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100%股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1年度(经审计)	54,250.02	38,210.00	16,040.02	0	1,897.04	1,711.18
2022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54,781.89	38,623.92	16,157.97	0	119.63	117.96

四、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

1、担保主要内容:公司为有关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1,700万元。

2、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及敞口、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差旅费、律师代理费、公告费、拍卖费、执行费、鉴定费等),以及其他应由债务人承担的应付费用。

3、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向有关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目前该公司经营正常,偿债能力强,担保不增加公司风险。提供担保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六、公司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78.3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204.27%。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2.0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35.04%;逾期担保金额为0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0元。

七、备查文件

1、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2-081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2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2022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原公司章程	现修改为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河北省人民政府冀股办(2003)4号文批准,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1300001002340。 根据工商企注字[2015]121号《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等改制改革的意见)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在廊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变更登记,换取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1000236077725 7。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河北省人民政府冀股办(2003)4号文批准,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在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1300001002340。 根据工商企注字[2015]121号《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等级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在廊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变更登记,换取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1000236077725 7。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或总裁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二十二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公开发行股份;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二条 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一)公开发行股份;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七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	第二十七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含优先股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种类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第七十七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	第七十七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 ……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二)《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邹家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三)《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22年9月13日召开公司202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2年8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2-082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2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2022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刘山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监事会对上述候选人相关资料进行核查后认为,刘山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2-083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董事变更的基本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8月26日收到公司董事刘山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刘山先生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董事、总裁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00万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山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依法规范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辞职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2年8月26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邹家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邹家立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监事变更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邹家立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邹家立先生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家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19万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于邹家立先生辞去监事导致公司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新的监事选举产生之前,其仍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2022年8月26日,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提名刘山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刘山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

1、邹家立先生　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国家一级建造师。先后毕业于河北广播电视大学,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商学院。河北省建筑协会评标专家、常务理事。历任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第二届至第七届监事会主席。邹家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1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持有公司控股股东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控股”)股份31,500,000股,占其总股本的4.89%;持有公司第二大股东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建设”)股份1,500,000股,占其总股本的0.45%。邹家立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指引、深交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刘山先生　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荣盛建设财务部经理、荣盛控股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第二届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总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总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截至公告披露日,刘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34%;持有荣盛控股 4,065,692股,占其总股本的 0.63%;持有荣盛建设 1,500,000 股,占其总股本的 0.45%。刘山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指引、深交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2-084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召集召开202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规定、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9月13日(星期二)下午三点;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9月13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22年9月6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9月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提示性公告:公司将于2022年9月8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及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栏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

(三)上述议案1.00、2.00、3.00的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变动的公告》。

(三)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2年9月7日—9月9日上午9点—12点,下午1点—5点。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9月9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065001;

联系电话:0316-5909688;

传　　真:0316-5908567;

联系邮箱:dongmichu@risesun.cn;

联系人:梁涵。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46”,投票简称:“荣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回避。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9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9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召开日有效。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二〇二二年　　月　　日

回 执

截至2022年9月6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2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卓然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0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